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

辦理他機關現職工友移撥調任本署甄選簡章

- 1、名額：工友3名。（正取3名，備取3名）
- 2、性別：不拘。
- 3、工作地點：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(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310號)
- 4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5年4月30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或親自送至本署服務中心收文（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310號）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應徵工友」（以掛號郵戳或本署收文章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- 5、資格條件：
 - (一) 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。
 - (二) 國中（含）以上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。
 - (三) 品行端正無不良素行紀錄。
 - (四) 需公立醫院最近三個月內體檢合格者。
- 6、工作項目及待遇：負責遞送公文、卷證、環境清潔等一般事務性工作及時交辦事項；薪資待遇依「各機關學校技工、工友工餉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相關規定辦理(月薪為新臺幣30,120~36,510元)；加班費核實計算發給。
- 7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 - (一) 填寫甄選履歷表，並貼妥2吋正面半身光面照片（附件一）。
 - (二) 檢附文件：1. 公立醫院體檢表、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、4. 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(或證明書)、5. 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（無則免）、6. 其他專業證照（無則免）。
 - (三) 報名文件均應以A4大小格式製作並請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資料請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。
- 8、面試甄選：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通知參加面談，經甄選錄取正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署通知到職任用；資格

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；備取者候補期間為3個月。

9、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。

10、聯絡人：本署總務科許仲泰先生，電話：06-2959731#6109, 傳真：06-2974541。